

# 赣州市财政局 赣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文件

赣市财综字〔2022〕8号

---

## 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二批保障性安居工程 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 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二批保障性安居工程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赣财综指〔2022〕4号）和《关于印发〈江西省保障性安居工程省级资金管理辦法〉的通知》（赣财综）〔2022〕17号）相关规定，现下达 2022 年第二批保障性安居工程省级补助资金 5240 万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2年保障性安居工程省级补助资金用于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资金2950万元；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3758万元，扣除已提前下达1468万元，本次下达2290万元（详见附件1）。上述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该项资金为“直达资金省级对应安排”，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二、财政部门收到资金时填列《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58 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安排使用资金时，填列《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科目和“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科目；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三、各县（市、区）财政局收到补助资金后，应按照直达资金管理有关要求及时在指标系统中做相关处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面清晰、流向明确。各县（市、区）财政部门应当实行专项管理、分账核算，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并按照工作（工程）进度及时拨付资金，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四、为贯彻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本地区绩效目标（详见附件2、附件3）做好绩效监控，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特此通知。

- 附件：1. 2022 年第二批保障性安居工程省级补助资金分配表  
2. 2022 年租赁住房保障绩效目标表  
3. 2022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

赣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6月30日印发

---

附件1

## 2022年第二批保障性安居工程省级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县(市、区)	保障性租赁住房	老旧小区改造			本次下达金额合计
	本次下达金额	应分配金额	赣市财综字(2021)24号已提前下达金额	本次下达金额	
赣州市合计	2950	3758	1468	2290	5240
章贡区	105.2	863	308	555	660.2
赣州经开区	1814	63	26	37	1851
蓉江新区	108.8				108.8
南康区	474	182	72	110	584
赣县区	166	492	197	295	461
信丰县	71	464	184	280	351
大余县		43	18	25	25
上犹县		28	11	17	17
崇义县		22	10	12	12
安远县	66	123	49	74	140
龙南市	9	36	14	22	31
定南县		153	60	93	93
全南县		57	23	34	34
宁都县	68	533	217	316	384
于都县		409	165	244	244
兴国县	50	49	20	29	79
会昌县		70	28	42	42
寻乌县		36	14	22	22
石城县		72	28	44	44
瑞金市	18	63	24	39	57

## 附件2

## 2022年租赁住房保障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省级补助资金		
地区		各县（市、区）	补助实施期	2022年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其中：省级补助	详见附件1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2022年筹集公租房 套（间），保障性租赁住房 套（间）；2、发放租赁补贴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筹集公租房数量	≥ 套
			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数量	≥ 套
			发放租赁补贴	≥ 户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是否符合标准	是
		时效指标	保障性租赁住房计划完成率	100%
			新筹集公租房年度计划完成率	100%
	租赁补贴年度计划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镇户籍低保、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申请公租房的保障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定保障性租赁住房发展目标	是
			落实保障性租赁住房支持政策和工作机制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租赁住房运营管理	≥90%
		承租人满意度指标	≥80%	

## 附件3

## 2022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绩效目标表

补助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省级补助资金		
地区		各县（市、区）	专项实施期	2022年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其中：省级补助		详见附件1	
	地方资金			
年度绩效目标	2022年完成 万平方米老旧小区改造计划，改造 户，改造楼栋 栋，改造小区 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面积	≥ 万平方米
			改造户数	≥ 户
			改造楼栋数	≥ 栋
			改造小区数	≥ 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实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 80%

Year	Production (in thousands of tons)	Consumption (in thousands of tons)	Export (in thousands of tons)	Import (in thousands of tons)
1950	100	100	0	0
1951	110	110	0	0
1952	120	120	0	0
1953	130	130	0	0
1954	140	140	0	0
1955	150	150	0	0
1956	160	160	0	0
1957	170	170	0	0
1958	180	180	0	0
1959	190	190	0	0
1960	200	200	0	0